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农业科学院的自动化液氮存储系统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自动化液氮存储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华澳智存生物医疗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5894.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326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华澳智存生物医疗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3月20日

